

[← 返回列表](#)[← 上一篇](#)[下一篇 →](#)

蕃茄醬瓶身相似設計引發商標侵權之爭

今年(2014)3月6日美國號稱蕃茄醬巨人的H.J. Heinz Co. (以下簡稱Heinz)於美國德州聯邦法院向一家德州公司Figueroa Brothers Inc. (以下簡稱Figueroa)提起商標侵權訴訟，主張Figueroa製造販售的蕃茄醬採用與其設計幾近相同的瓶身(ketchup bottle)，侵害其極具識別性、代表性的商業表徵(trade dress)。

Heinz目前針對該玻璃瓶設計已註冊取得3個聯邦商標，其除了主張聯邦商標法保護外，亦基於普通法(common law)提起商標侵權主張。然而，Heinz表示，在提起訴訟前，已數次嘗試與Figueroa私下解決此爭議，但未果，所以最後才會訴諸法律途徑，提起訴訟。

Heinz於訴狀中表示從1890年代開始，便開始行銷販售有名的蕃茄醬產品，該產品的包裝即為系爭具有高度識別性的玻璃瓶設計。Heinz認為被告Figueroa未經同意擅自使用此瓶身設計的行為會造成消費者混淆，搭便車利用Heinz花費大量心力、時間和費用所累積的良好商譽來牟利。此外，Heinz並注意到Figueroa其他醬料產品例如莎莎醬、辣醬皆使用不相似的包裝，惟獨蕃茄醬產品包裝跟其有名的玻璃瓶設計幾乎完全相同。

自Heinz提起訴訟過了近一個禮拜，案情有了變化，Figueroa於4月初與Heinz和解，雖然Figueroa並未承認其侵害Heinz商標權，但同意從今年12月開始停止使用該玻璃瓶設計，並從此不再侵害Heinz的商業表徵(玻璃瓶設計)。然而，和解金額相關條款並未揭露。

此案之後，對於其他欲仿冒或剽竊Heinz的玻璃瓶設計者，是否會有遏阻影響，值得後續觀察。

相關連結

[Bill Donahue, Sauce Maker Surrenders To Heinz In Ketchup Trade Dress Row, Law360, April 10, 2014](#)

[Bill Donahue, Heinz Sues Texas Co. Over Ketchup Bottle Trade Dress, Law360, March 07, 2014](#)

施品安

組長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14年04月

資料來源：

Bill Donahue, Heinz Sues Texas Co. Over Ketchup Bottle Trade Dress, Law360, March 07, 2014, <http://www.law360.com/articles/516358/heinz-sues-texas-co-over-ketchup-bottle-trade-dress> (Last Visited April 17, 2014)

Bill Donahue, Sauce Maker Surrenders To Heinz In Ketchup Trade Dress Row, Law360, April 10, 2014, http://www.law360.com/ip/articles/527278?nl_pk=581cb72f-8197-4a0a-b900-e4ce3135d790&utm_source=newsletter&utm_medium=email&utm_campaign=ip (last visited April 21, 2014)

文章標籤



推薦文章

你 可 能 還 會 想 看

奈米級化粧品安全尚待評估

近年來，越來越多的化粧品標榜與奈米科技結合，其業者表示，奈米顆粒較傳統化粧品為小，可由深層肌膚吸收，進而達到強化保養的功能。不過，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（FDA）及英國皇家學會則持相對保留的態度，認為奈米顆粒對於人體的長期風險還不明確，有待進一步研究，特別是針對細小微粒進入人體細胞或滲入血液時，對人體可能產生的影響。為了確保奈米級化粧品安全性，FDA曾考慮針對此類產品建立一套類似製藥體系的實驗與許可



證制度，並積極從事相關研究，以求增加此方面的知識進而評估風險。此外，英國皇家學會也表示，目前仍不清楚這些微粒是否真能深入肌膚，以及是否會。

ITU研議修改國際電信規則

ITU國際電信聯盟秘書長Dr. Hanmasoun I Toure於2012年5月一場在加拿大舉行的無線通訊座談會中，針對之前國際上傳言聯合國與ITU將嘗試介入管理網際網路之說法進行澄清，並主張自1988年修改沿用至今的國際電信規則(ITRs)已不能應付目前新興之電信商業模式。新型態的電信商業模式引發網路中立爭議的戰火，已延燒多時。從前的網際網路服務供應業者(ISP)，主要遵守網際網路協定，扮演好笨水管(Dum Pipe)的角色。但隨著網際網路內容與各類應用服務的急速成長，各類封包的傳輸加重了原有管道的乘載負擔，再加上網際網路管理技術的演進，業者可透過網管技術對資訊封包的傳輸做更細緻的調。

《加州隱私權法(California Privacy Rights Act, CPRA)》現在備受關注：CCPA修正案

2020年11月3日，加州於其大選中以公投方式批准通過第24號提案(Proposition 24)，該提案頒布《加州隱私權法》(California Privacy Rights Act, 以下簡稱CPRA)。CPRA對加州消費者隱私保護法(California Consumer Privacy Act 2018, 以下簡稱CCPA)所規定之隱私權進行重要修正，改變了加州的隱私權格局。CPRA賦予加州消費者新的隱私權權利，並對企業施加新的義務，例如消費者將有權限制其敏感性個人資料(例如財務資料、生物特徵資料、健康狀況、精確的地理位置、電子郵件或簡訊內容及種族等)之使用與揭露；消費者有權利要求企業更正不正確的個人資料；CPRA同時修改現有的...

菲律賓就共乘服務發布新法令，針對以APP招車及其相關營運進行明確規範

菲律賓於今(2015)年05月13日發布共乘服務(如：Uber)新法令，成為全球第一個針對以APP招車及相關營運進行明確具體規範的國家。在該法令規範之下，車齡在七年以下之私人轎車、休旅車及小貨車得經如「優步」(Uber)或GrabCar等共乘服務公司之認證合格後參與營運。菲律賓交通部長阿巴亞(Joseph Emilio Abaya)說明，根據全球資料庫“Numbeo”公司之調查研究，由於首都馬尼拉(東南亞第二壅塞，僅次於印尼首都雅加達的城市)缺乏足夠的大眾運輸工具，故共乘服務有其需求及必要性。「我們不應將共乘服務視為傳統計程車產業的損害者，而應該認為它可以提供更優質的服務、同...

最 多 人 閱 讀

-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-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
-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
- 何謂「監理沙盒」?
- 何謂專利權的「權利耗盡」原則?

▶ 隱私權聲明

▶ 徵才訊息

▶ 網站導覽

▶ 聯絡我們

▶ 資策會

▶ 相關連結

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統一編號：05076416

Copyright © 2016 STLI,III. All Rights Reserved.